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关于切实做好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淮府办新联函〔2025〕2 号）规定，现发布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淮安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淮安市健康西路 77 号，邮编：223001，电话：0517-83672403，电子邮箱：hahjbh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市生态环境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严格贯彻落实《条例》有关规定和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的各项决策部署，生态环境领域信息公开法治化、规范化水平稳步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根据政务公开基本目录要求，立足生态环境部门工作职能，认真履行主动公开责任，大力推进水、气、土、声、环评等重点业务工作信息公开，持续加强生态保护宣传教育，引导社会各界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2025 年，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924 条，政务微信发布信息 510 条，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666 条，未召开新闻发布会。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认真对照《条例》和《江苏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等文件要求，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

工作程序和规程，积极回应申请人诉求，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的合法性和规范性，切实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25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29件（其中网上申请18件，纸质信函11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深入贯彻落实规范公文公开源头管理工作要求，严把公文起草、公开属性、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关，确保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确保信息公开规范、及时、完整、准确。积极运用图文、视频等方式开展生态环境领域政策解读，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定期排查清理失效内容。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深化网站建设与规范化管理，制定印发《淮安市生态环境局门户网站管理办法》，科学优化“淮安市生态环境局”门户网站视觉和栏目设计，动态更新国内外要闻和省、市生态环境系统工作开展情况。充分发挥平台服务作用，为公众提供政策解读、办事指引、问题咨询、意见收集等多方位服务，积极回应重要舆情和公众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2025年门户网站全年累计办事服务事项211件。

（五）政务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坚持法定主动公开事项清单化管理，积极派员参加全市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能力水平。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工作力度，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实效。2025年，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没有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情况，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当造成重大影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8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9	0	0	0	0	0	2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23	0	0	0	0	23
、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本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2

年度 办理 结果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2	0	0	0	0	0	2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29	0	0	0	0	0	2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淮安市生态环境局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照上级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为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和渠道不够丰富、政务新媒体运营能力还需提升、部分工作人员主动公开意识还需加强等。2026年，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部署有关要求，聚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一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形式。聚焦治污攻坚和群众关切事项，运用图文、视频等多种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创新政策解读内容和传播方式，提升政策解读趣味性，有效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二是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发布渠道。推进门户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平台深度融合，综合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优化信息发布精准度和科学性，多渠道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实效性、全面性和覆盖面，提升群众办事便捷度、满意度。

三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机制和办理流程，积极选派人员参加省、市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持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

员业务水平，以更高标准、更高要求、更实举措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市生态环境局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用。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1月15日